



联合国

统计委员会

第五十届会议报告
(2019年3月5日至8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2019年
补编第4号



(e) 同意主席之友小组继续工作一年，并向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报告；

(f) 又同意在统计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之后及时恢复关于官方统计基本原则的工作，以便于 2024 年进行下一次评估。

50/105

开放数据

统计委员会：

(a) 欢迎官方统计基本原则与开放数据主席之友小组的报告，⁷ 并赞赏小组在实施开放数据方面所做的工作，特别是考虑到开放数据对于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⁸ 的重要贡献；

(b) 表示注意到背景文件所示 2018 年全球调查的结果，特别是涉及开放数据做法的部分，承认一些国家面临挑战；

(c) 欢迎关于官方统计中开放数据做法及其与官方统计基本原则对应情况的背景文件；

(d) 又欢迎数据互操作性准则，但背景文件所定义的“默认开放”原则除外，并确认各国获取互操作性工具的重要性，请主席之友小组继续开展工作并进一步制定该准则；

(e) 建议主席之友小组向国家统计局提供指导，说明地方一级如何提供面向决策者和公民的官方统计和开放数据，确保采取以用户为中心的处理办法；

(f) 欢迎主席之友小组将官方统计基本原则与《开放数据宪章》各项原则进行比对；

(g) 强调需要加强统计界与来自开放数据界的所有相关伙伴的关系，并核准关于设立工作组的提议，以便继续就开放数据开展工作，包括制定官方统计框架内的开放数据评估和实际应用指南，工作组将向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汇报工作，并在此后每两年汇报一次。

50/106

国家质量保证框架

统计委员会：

(a) 欢迎国家质量保证框架专家组的报告，⁹ 并赞赏专家组过去两年所做的工作；

⁷ 同上。

⁸ 大会第 70/1 号决议。

⁹ E/CN.3/2019/6。

(b) 表示注意到关于国家质量保证框架执行情况的调查结果，以及许多国家仍需实施国家质量保证框架的事实；

(c) 欢迎并通过联合国官方统计国家质量保证框架手册及其中所载建议；

(d) 又欢迎将手册作为指导各国实施国家质量保证框架的重要贡献，包括针对新数据来源、新数据提供方以及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的数据和统计的质量保证；

(e) 要求尽快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供该手册；

(f) 又要求专家组敲定实施指南，同时考虑到各国需要开展自我评估；

(g) 确认需要对国家质量保证框架的工作与《统计组织手册》、官方统计基本原则和开放数据的有关工作进行协调；

(h) 又确认需要为实施国家质量保证框架进行能力建设和培训，并欢迎提出计划举措，通过设立专家论坛、宣传以及分享良好做法、培训材料和工具等方式向各国提供支持；

(i) 欢迎并认可专家组今后两年拟议工作方案和经过更新的职权范围，并要求扩大其成员数。

50/107

区域统计发展

统计委员会：

(a) 欢迎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关于亚洲及太平洋统计发展的全面报告，¹⁰ 并赞扬亚太国家、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区域机构及其他发展伙伴、基金和机构为支持该区域统计协调和发展所做的大量工作；

(b) 注意到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在提供统计培训以加强区域统计能力发展方面的工作；

(c) 赞赏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牵头支持工具和方法开发，将各种来源的数据纳入国家数据系统，努力缩小数据差距，特别是在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民事登记和生命统计、灾害相关统计以及环境经济核算体系等领域开展工作；

(d) 确认亚太统计界发表的《关于用数据为政策导航、不让任何人掉队的宣言》作为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¹ 和官方统计基本原则关键手段的重要贡献和全球相关性，并建议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成员国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统计伙伴关系、协调和能力建设高级别小组协调，继续宣传该宣言的全球相关性，为2020年在瑞士举行第三届世界数据论坛做准备；

¹⁰ E/CN.3/2019/7。

¹¹ 大会第70/1号决议。